

## 完句成分及其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教学策略初探

武薇\*·李宇哲\*\*

### <目次>

- |                  |                               |
|------------------|-------------------------------|
| I. 引言            | III. 完句范畴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作用及完句成分教学策略 |
| II. 完句范畴的研究现状及问题 | IV. 结论                        |

### I. 引言

在实际的教学过程中，我们不难发现，初级水平的学习者由于掌握的词汇量较少、语法规则较简单，往往难以造出完整的句子，但中高级水平的学习者明明已经具备了足够的词汇，也掌握了基本的甚至较复杂的语法规则，仍然常常写出一些奇怪的句子。比如：

- \* (1) 东北人喝酒。
- \* (2) 我吃饭。
- \* (3) 小李聪明。

这几个句子看起来完全合乎语法规则，语义也完整，但是总让人感觉莫名其妙，是“正确的废话”。

\* 慶北大學校 中語中文學科 博士生

\*\* 慶北大學校 中語中文學科 教授

- \* (4) 他是他。
- \* (5) 我看《西游记》。
- \* (6) 哥哥来北京。

这几句话，从语法上看，也没什么问题，但是别人看了以后，总想问一句：“然后呢？”这一类句子就是我们常说的“半截话”。

- \* (7) 如果他听这个消息，一定会回来的。
- \* (8) 他拿自己的专科文凭来到了这个学校。
- \* (9) 不然的话你永远失败的。

这几句话，是典型的成分残缺。成分残缺是一种语病，这一点很容易对学生解释，但是这种类型的归纳，太笼统，没有多大的指导意义。(7)-(9)这三句，都是成分残缺，可是残缺的类型和原因大不相同，(7)句缺少表结果范畴的“到”，(8)句缺少表时体范畴的“着”，(9)句缺少表能愿范畴的“会”。这让学生如何能够正确分析、掌握和避免呢？

实际上(1)-(6)句也是成分残缺，而这种“成分”比(7)-(9)句残缺的成分更难发现和解释，如果不在教学中引入“完句成分”的概念，学生就无法理解和避免这种残缺，那么即使学了再多的语法规则、掌握了再多的词汇，也难以说出正确的句子。

## II. 完句范畴的研究现状及问题

早在上个世纪40年代开始，已经有少数学者零星谈到了汉语句子的成立问题。比如吕叔湘，在《中国语法要略》中就指出了句子和词组的本质区别，他认为，句子和词组在一些情况下可以相互转化，但是它们的作用绝不相同。再复杂的词组，也只是句子的一部分，它的作用只能等于一个词。至于二者具体区别在哪里，和句子相比，词组所缺少的到底是什么，吕先生并

未深入分析。50年代龙果夫注意到,汉语有的方言中,副词“很”兼有词汇和语法作用,用一种语调说出来,就可以把词组变成句子,而换一种语调说,又会可能会让人觉得话没说完,还有所期待。这就是注意到了“很”在方言中的一种完句功能。

而比较自觉的完句范畴研究,始于80年代末,随后引起越来越多学者的关注。90年代以来,受三个平面语法观和认知语言学的影响,这项研究更加深入和富有成效。

### 1. 完句范畴的研究现状和重点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汉语研究学界普遍支持“句子就是加上语调后的短语”这种观点,即使有少数的不同意见,但是并没有形成系统的观点。这样一来,人们就难免把短语和句子混为一谈,反正二者的区别仅仅在于有没有语调,而这个区别并不影响句法结构分析。这是因为我们的语法研究收到结构主义描写语法的影响很深。

对于完句范畴的研究,最早始于胡明扬和劲松(1989)的《流水句初探》,在这篇文章中,“完句成分”这一名称正式被提出了,但是相关研究没有展开,文中只是简单描写了现代汉语语法中的这种语法现象。在1994年第四届现代语言学研讨会上,黄南松、贺阳、孔令达三位学者分别就“完句成分”这一主题进行了更为细致的探讨,此后“完句成分”作为一个问题引起了更广泛的研究关注。这三位学者的研究基本奠定了以后在这“完句问题”的研究基础。关于完句成分的研究成果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完句成分的确定,究竟哪些成分是完句成分以及完句成分的性质;第二,分析完句成分所属的完句范畴;第三,具体句式、句法成分的完句作用研究;第四,从留学生偏误入手研究完句问题。而贯穿始终的是解释性的研究,即为什么这些成分具有完句作用,为什么有的汉语句子必须加上这些成分。

## 2. 研究存在的问题

自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以来,完句问题研究已经引起了越来越多的重视,也取得了可观的成果,但客观地说,这方面的研究依然处在初级阶段,尚有待深入。

主要的问题存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基础语料的问题。多数研究者采用的语料是来自于母语研究者的自省语料,这些语料除了很少一部分是交际中真实的病句以外,大部分是研究者“编”出来的,或在篇章中“断”出来的句子。这样的研究就没有针对语言自然交际的作用和性质,得出的结论也难有绝对的说服力。

研究者的基本思路都是选取句型,归纳分析。这就牵涉到取样的覆盖性问题,而往往选的多的研究者得出的完句成分的种类和数量就多,这不禁使我们思考,完句成分系统是可穷尽的吗?它本身就是规律还是它只是规律的具体表现形式?

基本概念问题。对句子自足的标准、完句成分的标准、范畴等基本的概念、内涵等,尚未达成一致的说法。

有些学者选取了外国人汉语学习者的完句成分使用偏误作为研究对象,这解决了研究自然交际中语言现象的问题,但这种研究的结果能否用来检验和反观现代汉语完句范畴?这个问题恐怕值得商榷。

## 3. 问题背后的问题

完句成分的问题,对母语使用者来说,不是“问题”,因为他们具备足够的经验和语感;对于语言研究者来说,是尚未完全解决的“问题”。这就给汉语学习者带来了严重的“问题”:如何在既不具备语感又没有完备的规则可遵循的情况下,避开成分残缺的误区,主动树立完句意识,并在这个过程中获得类似母语使用者的语感?这恐怕是我们在教学中值得重视和探讨的问题。

### III. 完句范畴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作用及完句成分教学策略

目前,“完句”这一范畴还没有真正进入对外汉语教学的视野之中,这是因为,第一,“短语加上语气就是句子”的观点长期以来对汉语语法学界影响很深,即使目前已经引起了重视,但尚未波及到对外汉语教学领域;第二,关于完句成分本体的研究还很不充分,而完句成分涉及范围广泛,其包含的数量相对较大,在教学中操作相对困难。

#### 1. 完句范畴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作用

学习汉语最直观的效果体现,就是在掌握了一定词汇和语法规则的基础上,能够组词成句,这也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学习环节。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学习者往往能造出语法成分基本完整、语法规则基本正确的句子,但由于学习者还没有形成准确自然的语感,经常会说出一些奇怪的句子,听说话人常会觉得有的意犹未尽,有的画蛇添足,有的甚至不知所云,而学习者自己却不能察觉。笼统地解释为句子成分的残缺或赘余,显然起不到指导作用,学习者必须准确地知道错在哪、为什么,才能最终习得正确的、符合汉语习惯、能有效沟通交流的句子。我们尝试引入完句范畴,或许能较好地解决这个问题。

在具体教学中,我们可以略举几个例子,看看引入完句范畴、了解完句成分,能够对教学产生直接的影响:

1) 在句型教学中。比如形容词谓语句的教学,我们首先会告诉学生这种句型的基本结构和语义,这些不难掌握,学生学会之后很快就会造出例3句:“小李聪明”这一类的句子。用这种模式来做替换练习,师生双方都感觉比较容易上手,也比较有效,但是这时候我们不妨提前告诉学生,“小李聪明”这样的结构只是一种静态的语言备用单位,它虽然具备了基本的语义和句法结

构,可以理解它的意义(sense或conceptive meaning);但并不能理解它的内容(content),即它的交际价值(communicative value)。怎样把它变成交际中的“活”句子?我们不妨给学生示范一下,添加一些成分,如语气、时体、模态、数量等范畴,学生马上就会发现句子产生了变化,添加的成分既是一种形式标记,又有表示这一事件已经完成或对这一事件的评判的效果。这时候,我们可以让学生思考,经过改造后的句子,具备了什么方面的新信息,适用于什么样的情况和语境。通过改造和分析,帮助学生逐步理解微小变化所带来的深刻语义、语用变化。

如果我们在教学中能具备这种意识,引入完句范畴,在讲解句型的时候不仅限于基本结构和语义,还帮助学生树立“句子自足”的意识,那么像“小王吃饭”、“小李聪明”这种看起来没什么错、说出来没什么用的句子就会大大减少了。

2) 在篇章教学中。我们常有的体会就是,学生常常在句子不该结束的时候结束了,而在该结束的时候没有结束。这个问题也可以引入完句范畴来帮助学生理解。比如“了”的使用,对学习来说是一个公认的难点,虽然我们在教学中会告诉学生“了”有“了1”和“了2”的区别,但是学生对区别往往不能完全理解,更不能正确使用,而只是把“了”全部当做表示“过去”和“完成”,造成“了”的滥用。而从完句功能的角度来看,“了”的使用有着更直观、易把握的规则,比如“了1”一般不能单独完句,如果需要表示一个句子的结束,就需要和数量范畴配合,否则就是一个不自足句,其后一定要有后续句。如果我们告诉学生“了”在汉语中除了表示过去完成,还具有不同的完句功能,学生可能更容易操作。而“了2”及“了1+2”常常是句子完结的标志。

\* (10) 我昨天晚上七点半起床了,到八点开始上课了。我上了四节课,然后跟朋友们一起去吃午饭了。

\* (11) 下班以后,他去理发店做头发,去商店做衣服,然后去买一双鞋。

以上两句的问题,如果我们只告诉学生,例(10)的“了”多了,例(11)的

“了”少了，对学生没有多大的帮助。为什么例(10)有的“了”多余了？因为“了2”常常是句子完结的标志，每一个分句都完整自足的整句，再把它们硬当做一个分句拼在一起，就觉得别扭。而例(11)呢，动作发生完了，话也说完了，却没有一个完句的“了1+2”，就觉得意犹未尽。

3) 在听力教学中。我们常对学生讲，在听力当中，一些词可以为我们起到“提醒”和“预测”的作用，比如听到“因为”，我们会预期到后面会有“所以”；听到一些插入语，我们会预期到后面的内容才是说话人想要强调的部分。而对完句范畴的理解，同样可以帮助学习者达到听力中的“预测”作用。一些不自足的句子出现了，比如“小李聪明”，这一句是不自足的，那么它肯定不会单独出现，后面还有补充说明。这是一条通过语言预测来理解句子的思路，在实际操作中，尤其是在听力理解中非常有效，也有助于学生形成自然的语感。

## 2. 完句成分教学的语义标准 — “有界”和“无界”

沈家煊最早从探究数量词对语法结构起制约作用的原因入手，论述了人在认知上形成的“有界”和“无界”的对立在语法结构中的具体反映。“人们感知和认识事物，事物在空间上有“有界”和“无界”的对立；人们感知和认识动作，动作在时间上有“有界”和“无界”的对立；人们感知和认识性状，性状在程度或量上有“有界”和“无界”的对立。”<sup>1)</sup>人类认知上的这种基本对立必然会在语法结构上有所反映，这是沈先生把“有界”和“无界”引入语法领域的初衷。

那么我们可以反过来推导，完整自足的句子也一定会起到为人们的认知划分“有界”和“无界”的对立的界限，否则，这种句子就不能完成它应有的交际任务，就是有问题的句子。

为向学生说明这个问题，我们也可以沿着沈先生的思路，先从最直观的

1) 沈家煊，〈“有界”与“无界”〉，《中国语文》，1995.5.

数量词入手。沈先生谈到“有界”和“无界”问题的缘起，是陆俭明先生提出的一个现象：有些句法组合没有数量词就不能成立或是不自由；有些句法组合则排斥数量词。经过对这种现象的分析，沈先生提出，其原因在于，数量词使其后面修饰的名词成分具有了“有界”的特征，从而对人们的认知产生了影响。

我们不妨再延伸思考一下，比如沈文中的例子：送学校油画，这个句法组合不能成立或是不自由，而加上数量词“一副：后就可以成立和自由。沈先生的解释是，数量词使名词“油画”变得有界了。事实上，对于“油画”这个名词来说，是不是有界，都不影响它的存在和意义，为什么需要变成“有界”？这个作用直接体现在了名词“油画”上，但这不是名词的要求，而是这个句法组合的要求。有没有这个“有界”的作用，对名词本身没有任何影响，但是对这个句法组合来说，则产生了有无认知意义的影响，有认知上的意义，这个组合就有存在的价值，没有认知上的意义，这个组合就不应该存在，或者不能自由存在。这个道理扩展到句子层面就不难理解了，句法组合是一种静态的语言单位，它本身可以不必自足，但是完整独立的句子则必须自足。如果一个句子的主体是这样一种没有数量词就不能成立或不自由的句法组合，那么这个句子肯定就是不能自足的，所以数量范畴就是一种完句成分，比如：

\* (12) 她有小说。

\* (13) 约翰给我笔。

例(12)-(13)中的光杆名词“小说”、“笔”作为个体来说，是“有界”的，但是在宾语的位置上，它们是通指性的，不指称个体事物，所以在这里是“无界”的，这就需要给它们加上一个修饰的成分，在这里就是数量词，使它们变成“数量名”结构的“有界”成分。这也是为什么在宾语位置上的名词一般都需要加上数量词才能成立或自由的原因。

\* (14) 她有一本小说。

\* (15) 约翰给我一支笔。

加上数量词以后,我们再来看这两句话。例(14)中,“有”是持续性动词,有始无终,它是“无界”的,如果只加上同样“无界”的“小说”,那么这句话就没有语义上的价值,加上数量词后,“有”的动作虽然没有终点,但是“有”的内容变成“有界”了,这句话就具有了语义上的价值。例(15)中,“给”是有始有终的,本身是“有界”的动词,但是它在现实交际环境中,往往需要有时体范畴的配合才能实现其“有界”性,这里的“给”是否有界?其实并不明确,而加上数量词后,“给”的内容“一支笔”也是“有界”的,整句话语义才完整明确。

但这并不意味着,数量范畴是名词的要求,事实上,这是句子自足的要求,体现在了名词这个部分上。根据认知的规律,一句话中,至少要有有一个“有界”的成分,才能把这句话要表达的语义传达到听话人的认知中,而要表达复杂的语义,可能需要更多的“有界”成分。我们不妨尝试将以上两句加上不同的完句成分。

贺阳在《汉语完句成分初探》中将完句范畴归纳为以下几种:语气、否定、情态、意愿、时体、趋向、情状、程度、数量。<sup>2)</sup>为简要说明,我们各举一例:

- |                  |        |
|------------------|--------|
| (16) 她的小说多着呢!    | (语气完句) |
| (17) 约翰不给我笔。     | (否定完句) |
| (18) 约翰可以给我笔。    | (情态完句) |
| (19) 约翰愿意给我笔。    | (意愿完句) |
| (20) 约翰给了我笔。     | (时体完句) |
| (21) 约翰递过来一支笔。   | (趋向完句) |
| (22) 这支笔约翰给得很轻松。 | (情状完句) |
| (23) 她有数不清的小说。   | (程度完句) |
| (24) 她有一本小说。     | (数量完句) |

2) 贺阳,《汉语完句成分初探》,《语言教学与研究》,1994.4.

其中例(16)语气完句,是直接通过透露说话人的态度和判断,给出听话人在语义上要重点接收的信息,使“她的小说”变成“有界”。例(17)-(19)表否定、情态、意愿的词“不”“可以”“愿意”都是持续的、没有终点的,是“无界”的,但是它们都包含了一个完成这个动作“给”的条件或可能性,换句话说,它们包含了“有界”的可能性,因此对听话人来说,也能起到认知上的分界作用。例(20)-(24)则更直观地通过时间、体(完成、进行)、趋向、程度和数量明确了语义上的“界”。

学者们对完句范畴的研究当然不仅限于以上几种,但目前由于本体的研究还不充分,尚未有统一的结论,有的更有细分,但大体不出以上的范围。我们在实际教学中,不妨结合“有界”、“无界”的理论,向学生说明上面几种完句范畴为什么、怎么用。

从“有界”、“无界”的角度向学生解释完句成分,可以为学生提供一种可见的“标志”,从而帮助他们从更深的意义上理解句子和句子成分。一个句子仅仅在语法结构上完整是不够的,还要在语义表达上自足,这种理念树立得越早,就越有利于学生形成自然的语感。

学者们对于完句问题产生的深层原因做出了很多探讨,归纳起来主要有几个方面的观点:第一,信息说(黄南松、孔令达);第二,系统功能说(贺阳);第三,时间说(竟成);第四,指称允准说(胡建华、石定栩)。我们不难看出,无论哪一种原因,都描述了完句成分使句子在某个方面与现实发生了联系的事实,这就增强了句子的表述性,具有了完句作用。从“有界”、“无界”的角度把完句成分应用到对外语教学中,能够使初学汉语的留学生掌握完整意义上的言语句子成分,一个句子如果能够实现指称明确、数量清楚、时体清晰、语气完整,那么它的语义上一定确立了某种“有界”的认知效果,反之,如果一句话中找不到明确“有界”的信息,那么这个句子就很可能有问题。特别是中、高级阶段的留学生,能够有意识地掌握这种标准,在说话或者写作时,就会更规范和严密。

这个语义标准,在实际应用上有一个最大的困难,就是“有界-无界”的概念,对学习者来说很难理解。首先这个概念比较抽象,其次对于语义上的把

握,学习者更易受到母语迁移的影响,比如有些句子翻译成学习者的母语后,不受“界”的制约就可以成立,那么学生更难把握这个标准。关于如何具体实施,作者将另文探讨,这里仅讨论思路和可行性。我们认为“有界-无界”的概念,还是值得引入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原因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看:第一,从笔者调查的实际案例中来看,汉语水平较高的学习者发生的偏误中,由于缺少完句成分所造成的偏误比水平较低的学生更多。具体的数据和原因,本文暂不展开讨论,但汉语水平较高的学生,理解和把握汉语中“有界-无界”的概念的可能性无疑也较高,这就解决了这一语义标准引入的可能性问题;第二,“有界-无界”的概念在汉语学习中有广泛的作用,不仅仅可以用来理解完句范畴,这就解决了这一语义标准引入的必要性问题。

### 3. 完句成分教学的语用标准 — 新信息

一个在现实中合格的句子要由语法、语义、语用三个方面的标准共同衡量,但其中的语用标准很容易被忽视。句子能够在具体的语言环境中独立完成交际使命,才合乎语用标准。但事实上,无论是研究还是学习,采取的都是书面语额形式,这就导致了研究者和学习者都养成了满足于视觉理解的习惯,而活生生的言语事实却很少考虑了。这也是最初像“鸟飞”、“国大”、“人来”、“客去”等可以被接受为句子的原因之一,它们写在纸上,我们看得明白,所以觉得似乎没什么问题,但是如果真的用于实际交际,马上就能发现问题,你说“鸟飞。”“人来。”听者都会觉得莫名其妙。

高明凯先生很早就提出汉语句子应该是“可以让听话人听得懂并且觉得满意的一个最小的语言单位。”这就是因为高先生注意到了语用标准,“听得懂”是语法-语义标准,“觉得满意”就是语用标准。

我们还是回到文章开头的例句1:东北人喝酒。这句话的语法语义都没问题,但是汉语的母语使用者听了,恐怕都不会满意,因为这句话没有语用上的价值:东北人具备喝酒的能力,实际上人人都可以喝酒,都能完成喝酒的动作,而酒又是一种可以喝的东西,所以你说“东北人喝酒”,是想表达什么

呢？这句话里面没有新信息，是语用上的病句。想要使听者“满意”，就要提供新信息，给它加上一个完句成分。比如我们加上表示时体范畴的完句成分，变成“东北人天天喝酒”，那么这句话就变得自足，能被大家接受了。

孔令达(1994)曾经采用“信息论”的观点来解释完句成分：表示经常性动作时，信息量小，听话人会以为“动+宾”只是一个陈述中的次要信息，是另一个动作的时间参照点，主要信息随后会出现，因而此句语义未完，必有后续句。在这里就必须加上完句成分才能够使句子成立。表非经常性动作时，信息量大，完全可以构成一个句子的主要信息，听话人会感到句意完整，因而句子可以成立。<sup>3)</sup>例如：“他吃了饭”，我们一般觉得不能自足，饭是每天都要吃的，他吃了饭，没有必要特别说明。而“他吃了毒药”，我们一般觉得可以自足，因此这句话提供了新信息，不说这句话我们就可能知道这个信息。

这也是我们在对外汉语教学中应该引入的一个标准，汉语是形式不发达的语言，我们所教授的规则不能百分之百地在句子中得到完全的印证，按图索骥的学习方法不能帮助学生形成自然的语感。引导学生常常自我检查：我说这句话是为了说明什么？有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有这样的反省意识，很多问题就可以避免了。

#### IV. 结论

在我们目前日常的对外汉语教学活动中，第一目标往往是教学生“学会”汉语，学生能说出、写出主干完整、表义尚可的句子，就是很大的进步，所以，我们经常用最简单的句式引导学生复制、替换练习，而学生也非常欢迎这种方式。这当然在初级教学阶段不失为一种行之有效的的手段，但是在僵化的替换和模仿中我们就忽视了汉语的实际运用能力的培养。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经常见到汉语很好的外国人，但是，我们必须承认，这是以“外国人”的标

---

3) 孔令达, 〈影响汉语句子自足的语言形式〉, 《中国语文》, 1994.6.

准来评价其汉语水平的,事实上绝大多数的外国人汉语再好,母语使用者也能很轻易地分辨出,这是“外国人”汉语。究其原因,除了发音的困难,完句意识的缺乏、句子成分的残缺是最重要的一个因素。语言不是静态的语言知识,而是要体现为活泼的言语事实,不考虑现实交际目的的教学,存在着先天的缺陷。

关于完句范畴、完句成分、句子自足的本体研究,目前还不充分,而且这些问题纷纭复杂,未成系统,尚不能作为成熟的理论建立系统的教学模式,但是树立完句意识,无疑是十分必要的,而且这种意识的树立,应该在汉语学习的初期,并且贯穿学习的始终。根据笔者的教学实践及调查,在完句成分缺失及错用的偏误类型中,汉语水平高的学习者和汉语水平较低的学习者相比,并无绝对的优势。其原因很可能在于,长期偏重语法、词汇的教学,使得水平越高的学习者,越易倾向于从语法、语意层面检查自己的句子,如果这两个方面都没有明显错误,那么学习者很难自我校正。如果只考虑从说话者的角度来看,一句话可以这样说,也可以那样说,表义清楚、语法正确,将它放在设定的语境中,都能成立。但是如果从听话者的角度来看,使听话者产生了疑问,不能感知到说话者预设的“语境”,不能“满意”,那么这句话在语用上很可能就有问题。

随着教学资源的不断丰富、教学手段的不断发展,学生学习语法规则的困难越来越小,想让学生在学好的基础上,能用得好、用得地道,完句范畴的引入是非常有必要的。

## < References >

1. He Yang, “a Research on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in Chinese Language”.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4, (1994).
2. Huang Nan-Song, “the Basic Grammar Categories that Differ Self-sufficient Sentences from the Expressions, *Chinese Linguistics* 6,

- (1994).
3. Jing Cheng. “the Process of Sentence-Completing and the Expression of Concept of Time”. *Language Research* 1, (1996).
  4. Kong Ling-Da. “A Research on Forms that are Concerned with the Self-sufficiency of Chinese Sentences”. *Chinese Language* 6, (1994).
  5. Li Quan. “on the Category of the Elements of Sentence-Completing in Modern Chinese Language”. *Application of Language* 1, (2006).
  6. Lu Fu-Bo. “The Approach on the Grammar of Expression during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2, (2000).
  7. Liu Jing. *An Observation on the acquisition of the Sentence Final ‘J’ as a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 by Euramerican Students*. A Thesis of Master Degree, Beiji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2008.
  8. Si Hong-Xia. “How to Practise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in Chinese Teaching as a Second Language”. *Chinese Language Learning* 5, (2003).
  9. Shen Jia-Xuan. “the Bounded and the Unbounded”. *Chinese Language* 5, (1995).
  10. Wang Ai-Lu. “Thoughts about the standards of Self-sufficiency of Chinese Sentences”. *Journal of Shanxi University* 4, (1990).
  11. Wang, Yu-Hua, “the Elements of Sentence-Completing and ‘the Bounded’, ‘the Unbounded’”. *Journal of Linguistics* 3, (2004).
  12. Xie Wei-Ju & Lee, Woo-Cheol. “The Bounded Feature Reflected in the Completion Process by the Subject-Predication Sentence”. *Korea Journal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Vol.70, (2017).

### <参考文献>

1. 贺阳, 〈汉语完句成分初探〉, 《语言教学与研究》, 1994.4.
2. 黄南松, 〈试论短语自主成句所应具备的若干语法范畴〉, 《中国语文》, 1994.6.
3. 竟成, 〈汉语的成句过程和时间概念的表达〉, 《语文研究》, 1996.1.
4. 孔令达, 〈影响汉语句子自足的语言形式〉, 《中国语文》, 1994.6.
5. 李泉, 〈试论现代汉语完句范畴〉, 《语言文字应用》, 2006.1.
6. 卢福波, 〈谈谈对外汉语表达语法的教学问题〉,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0.2.
7. 刘晶, 《欧美学生对句尾“了”作为完句成分的习得考察》, 北京语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8. 司红霞, 〈完句成分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应用〉, 《汉语学习》, 2003.10.
9. 沈家焯, 〈“有界”与“无界”〉, 《中国语文》, 1995.5.
10. 王艾录, 〈汉语成句标准思考〉, 《山西大学学报》, 1990.4.
11. 王玉华, 〈完句成分与“有界”、“无界”〉, 《语文学刊》, 2004.3.
12. 谢卫菊·李宇哲, 〈主谓句完句过程中体现出的有界性特征〉, 《中語中文學》 第70輯, 2017.

### <Abstract>

During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and learning, both teachers and learners attach importance on grammar, which is of quick effectiveness. However when it comes to a certain sentence, expressionistic probably is not so accurate or even strange to native speakers. Those expressions are actually wrong sentences. We used to conclude them as the type of

lack of parts, in fact, those missing parts are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in most circumstances. Therefore the theory of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should be introduced in practical teaching, and the consciousness of self-sufficiency of sentences should be valued as well. Teachers are supposed to help learners realize that without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some expressions are not real sentences or of correct grammar but invalid in communicative practise. Some strategies could be applied in practical teaching from this view of point. The theory of the bounded and unbounded may help learners understand sentence self-efficiency and 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s in deep sense. Pragmatic standard is also intuitive and operable for both teachers and learners.

**Key Words :** 对外汉语教学(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完句成分(Sentence-Completing element), 有界(Bounded), 无界(Unbounded), 语用(Pragmatic)